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IM TECHNOLOGY GROUP LIMITED

晨訊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000)

首席執行官變更

董事會公佈以下事項自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二十二日起生效：

- (1) 劉軍先生已辭任本集團首席執行官職務，惟將繼續擔任執行董事，並獲委任為本集團首席技術官；及
- (2) 高峻先生已獲委任為本集團首席執行官。

首席執行官之變更

晨訊科技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公佈，由於工作調動，劉軍先生(「劉先生」)已辭任本集團首席執行官職務，自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二十二日起生效。劉先生將繼續擔任本集團執行董事，並獲委任為本集團首席技術官。

劉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之間概無任何意見分歧，亦無任何有關彼辭任本集團首席執行官之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或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注意。

高峻先生(「高先生」)已獲委任接替劉先生擔任本集團首席執行官，自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二十二日起生效。

高先生之履歷詳情及其他資料載列如下文。

高先生，50歲，於一九九二年於同濟大學建築材料學院計算機及應用本科畢業，並於二零一三年取得長江商學院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彼曾於華為技術有限公司(「**華為**」)工作18年。於一九九五年至二零零三年，彼擔任多項職務，歷任華為南京辦事處的客戶經理，華為天津、銀川、蘭州、西安及武漢辦事處代表，西北片區總經理及國內營銷策劃部部長，負責達成所轄區域市場的銷售、營銷及服務目標，制定及管理華為的整體市場營銷策略。

於二零零三年至二零零五年，彼擔任華為手機業務部中國區總裁，負責各方面的手機業務策略，包括但不限於業務規劃、人員招聘、培訓及評估、零售佈局(包括管理銷售渠道及代理商、售後服務規劃及實施)。彼亦負責管理及達成華為中國市場的銷售、溢利及客戶滿意度。

於二零零五年至二零零八年，彼擔任華為附屬公司之一華為終端公司(「**華為終端**」)全球銷售與服務部的總裁。彼負責搭建全球銷售與服務團隊，其中包括全球14個地區部、客戶群管理部、渠道管理部、全球產品行銷拓展部、市場零售管理部及全球售後服務部。彼亦負責制定及管理全球市場的策略佈局和產品匹配。

於二零零八年至二零一零年，彼擔任華為終端的戰略與營銷總裁。彼負責戰略規劃(其中包括)品牌規劃和品牌傳播、管理全球門店、銷售團隊及促銷活動以及實現手機市場份額。彼亦負責公司情報信息系統的運行，競爭對手的分析與管理，策略聯盟及及機會的分析與推薦建議。

於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彼擔任華為終端的全球產品規劃管理部部長，負責產品路標規劃、產品立項決策及上市產品生命週期管理。彼亦負責產品解決方案的對外合作。

彼於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六年為一名天使投資者。於二零一六年至二零一八年的兩年間，彼任職於樂視控股(北京)有限公司(「**樂視集團**」)，曾擔任不同職務，包括集團智能硬件業務總裁及樂視集團亞太區總裁。於二零一六年至二零一七年，彼為樂視香港有限公司(為樂視全資附屬公司)首席執行官，並於二零一七年至二零一八年擔任樂視體育文化發展(香港)有限公司(當時的名稱)首席營運官。

其後，彼於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一九年擔任康得新複合材料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深圳聯交所上市之公司，股份代號：002450)集團副總裁。彼於二零一八年為北京奇虎360公司的物聯網顧問。

於本公告日期，高先生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關係。高先生於過去三年內並無擔任任何其他上市公眾公司之董事職位。高先生現為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之總裁助理。除上文所披露之職位外，高先生概無擔任本集團任何其他職位。

於本公告日期，高先生並無於本公司任何股份或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權益，亦無持有該等股份或債券。

根據高先生與本公司訂立的服務協議，高先生的固定任期為三年，由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二十二日起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首尾兩天包括在內)，除非其中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之書面通知提出終止或根據服務協議的其他條款終止。根據其服務協議，高先生有權享有(i)每個月人民幣100,000元之固定薪金，其已獲董事會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審閱；(ii)薪酬委員會參考本集團及高先生擔任本集團首席執行官的表現，現行市況及高先生於本集團的角色及職責而釐定的酌情花紅；及(iii)參與本公司提供的購股權計劃及股份獎勵計劃，其須由薪酬委員會審閱。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高先生已確認，概無其他有關彼獲委任之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亦無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須予披露之資料。

董事會謹此熱烈歡迎高先生獲委任為本集團首席執行官。

承董事會命
晨訊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王祖同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二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楊文瑛女士、王祖同先生及劉軍先生，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廖慶雄先生、王田苗先生及武哲先生。

* 僅供識別